

## 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 
承辦人：杜思慧  
電話：037-559682  
傳真：037-559974  
電子信箱：claire1667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090071054號

速別：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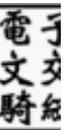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09D041779\_109D2019765-01.xlsx、109D041779\_109D2019766-01.xlsx)

主旨：有關貴校所送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線上補課計畫，本府於109年4月6日完成審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24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340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審查結果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通過：共3校。
  - (二)修正後通過：共35校，請依審查意見於4月20日前完成修正。
  - (三)修正後再審：共9校，請依審查意見修正後，於4月20日前上傳檔案至臨時報表區（標題名稱：線上計畫修正後再審學校），俾利委員進行線上審查。
- 三、請各校於學校首頁之線上補課計畫，增列本文PDF檔之連結，註記「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審查通過函」，俾利教育部抽查。



四、有關線上補課使用平台建議，請各校依本府109年4月14日  
府教務字第1090063950號函辦理。

五、檢附旨案審查意見表供參。

正本：苗栗縣苗栗市啟文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銅鑼鄉銅鑼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銅鑼鄉九湖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山腳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中山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蕉埔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通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新埔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通霄鎮烏眉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西湖鄉僑文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造橋鄉錦水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造橋鄉僑樂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後龍鎮後龍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後龍鎮同光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後龍鎮龍坑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大湖鄉大南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大湖鄉東興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卓蘭鎮豐田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卓蘭鎮景山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後龍鎮海寶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竹南鎮山佳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頭份市頭份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苗栗市建功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苗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倫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鶴岡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文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致民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烏眉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啟新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西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頭份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竹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照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西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維真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南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獅潭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苗栗縣立文林國民中學文隆分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